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2029 年度工程项目造价审计（含过程造价审计）、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全过程跟踪审计、专项审计咨询服务框架入围
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 AT LXNM-2026WZ-35）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2029 年度工程项目造价审计（含过程造价审计）、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全过程跟踪审计、专项审计咨询服务框架入围询比采购的采购人，作为采购活动的组织方进行采购，委托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合同签订主体和履约主体为建设单位（或项目单位）。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2029 年度工程项目造价审计（含过程造价审计）、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全过程跟踪审计、专项审计咨询服务框架入围询比采购。

2. 资金来源：企业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3. 本项目采购内容及范围：详见公告附表；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承担项目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响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在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

得少于近三年（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

4.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供应商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5.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6. 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其未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

名单”和“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承诺或相关查询截图。

7. 已经与采购人签订框架协议且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到期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响应。2026 年年内框架协议到期的供应商，本次响应入围且成交的，其服务期自本次框架协议正式签订之日起重新计算，原框架协议自动作废；本次响应未入围或本次未响应的，其服务期仍按原框架协议执行。

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专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拟派工程造价或工程管理专业团队人员不少于10人（其中二级及以上注册造价师不少于7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少于3人，同一人具有2类及以上证书的不得重复计算，优先计算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需同步提供网上相关注册信息截图及聘用合同），其他人员须持有财务中级及以上会计师证书（需同步提供职称证书、聘用合同）或审计师证书（需同步提供职称证书、聘用合同）或工程类注册证书（需同步提供注册证书及网上相关注册信息截图、聘用合同）。

注：

（1）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二级造价工程师专业分类为土木建筑工程或安装工程有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二级造价工程师专业分类为水利工程、交通运输工程无效，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电力建设工程造价员等国家、行业不再考试或认证的证书无效。

（2）以上所有人员必须在本单位工作，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自2025年9月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连续6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为准；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响应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但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响应文件须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2. 供应商近三年（从2023年4月1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具有类似项目业绩[造价审计或过程造价审计或分部造价审计或全过程跟踪审计（必须包括结算审计）或结算审核或全过程咨询（必须包括结算审核）或全过程造价咨询（必须包括结算审核）]业绩。供应商需提供加盖公章的业绩及业绩配套证明材料。业绩证明资料需包括

合同（协议或框架协议）及发票（造价审计或结算审核必须提供配套发票；跟踪审计或全过程咨询需提供已完成阶段成果的配套发票，例如：跟踪审计已完成招标控制价复核、阶段性审计，提供某一个阶段发票即可）及业绩支撑证明资料（工程造价审计报告或阶段性审计报告或跟踪审计报告等审计成果/结论文件），必要时可以增加体现业绩项目建设规模、投资规模的项目核准或初设文件，否则视为无效业绩（相关业绩项目审计报告中若存在保密问题该页可以不附）。

注：

（1）仅电源侧、电网侧、用户侧包括35千伏及以上变电站（含变压器）或输电线路的工程作为有效业绩。

（2）同一合同中包括两个及以上独立工程项目业绩的，均以单独项目业绩参与评选。供应商需明确使用某一个或多个项目业绩参与评选，未明确的合同中所有业绩均视为无效业绩。

（3）供应商必须附表明确参与评选的项目业绩，如未明确，所有业绩均视为无效业绩。

3. 供应商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证明材料）。

三、询比文件获取

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招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响应报名。

2、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6年04月15日至2026年04月19日下午17:3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招标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同时提供专票信息】→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响应人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

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报名时需上传下列资料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1) 供应商信息表（详见公告附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公告附件）；
- (3) 有效的营业执照；
- (4) 供应商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证明材料；
- (5) 通、专用资格要求的资料；
- (6) 公告附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注：

A、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响应/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成交人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以上所有资料的扫描件必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如发现提供报名资料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报名资格。

D、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报名是系统固定流程无法修改，供应商需系统上传资料，但代理公司不进行资料的审核，评标过程中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

4、**报名方式：**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供应商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一个 pdf 格式上传，不接收.doc、图片格式的报名资料。

以上所提供的资料均需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报名审核。审核资料时间与报名时间相同，逾期未做资料审核，为无效报名。

5、为保证供应商能够顺利的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报名资料，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不及时，造成因资料审核未通过，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响应文件递交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

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如果供应商使用A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6年04月15日~2026年04月20日上午9时30分

响应截止时间：2026年04月20日上午9时30分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6年04月20日上午9时30分

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2026年04月20日上午9时30分-10时00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六、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或进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七、采购费用

（1）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具体费用详见采购文件。

（2）场地使用费：

1. 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无采购限价的入围、框架、单价、费率类项目，按1000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2.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3.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塔拉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3) 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次日起，**3 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地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纳入供应商诚信管理范围。

(4)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每包每家供应商需在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平台使用费。采购项目 300 元/包段/次。

八、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nmgygcg.ejy365.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前达门路锦绣福源 C 区西门商业 105 号

异议受理电话：0471-6224135、0471-6224090

异议受理邮箱：gyszy@nmdlwzgs.cn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井岗镇蜀鑫路 69 号

联系人：刘子腾 

联系电话：18686028815、15947514650

邮箱：Atlx2025@163.com

2026 年 04 月 15 日

采购明细表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服务内容	项目单位	拟入围家数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分项最高限价 (包干率)	备注
1	2026-2029 年度工程项目造价审计（含过程造价审计）、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全过程跟踪审计、专项审计咨询服务框架入围	工程项目造价审计（含过程造价审计）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分、子公司	30 家	框架协议正式签订之日起 36 个月	采购人指定地点	100%	注：工程项目专项审计执行工程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包干率
		工程项目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					100%	
		工程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					100%	

注：1. 分配原则：具体审计项目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公司及所属单位现行的《外聘工程项目审计中介机构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标准，结合送审项目的实际需要及要求确定受托单位。

*基于工程项目审计的独立性，为规避审计风险，自2025年12月1日以后中标（成交）集团公司输变电、小型基建工程管理阶段造价服务的单位，不予委托跟踪审计服务项目；结算审核单位不得开展同一项目造价审计；招标控制价复核单位不得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评审单位重复。

2. 本项目为框架服务采购，服务期内估算金额约为6000万元（以服务期内预计发生所有审计项目估算的审计费），估算金额是采购需求预测数据，仅作为采购预估规模供供应商参考，并不代表采购人对采购量的承诺，最终应以实际服务内发生的采购量为准。

3. 本项目入围30家，响应供应商不少于31家方可开启询比程序，否则重新组织采购。

4. 经评审最终实际推选供应商数量未达到框架入围供应商数量，则采购失败重新采购；若经评审最终实际推选供应商数量达到框架入围供应商数量但是等于或小于应推荐成交候选人数量，则评标委员会正常向采购人推荐，若公示期间出现供应商无法履行框架情形（如弃标等情况），则接受合格供应商数量小于等于拟入围家数的情形。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可对不足数量（拟入围家数数量减去已入围家数数量）的供应商进行补充入围。

5. 评审专家根据综合得分推荐框架入围供应商。服务周期内，采购人不承诺入围的供应商都能够分配到工作任务，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采购人对本次框架采购分配原则拥有最终解释权。

7. 最终费用计算原则：

（1）工程项目造价审计（含过程造价审计）费计算公式

工程造价审计（含过程造价审计）费=工程造价审计（含过程造价审计）基础收费*成交包干率，包干率为0~100%之间的百分数（保留2位小数，如92.88%）。

（2）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费计算公式

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费=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基础收费*成交包干率，包干率为0~100%之间的百分数（保留2位小数，如92.88%）。

（3）工程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费计算公式

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费=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基础收费*成交包干率，包干率为0~100%之间的百分数（保留2位小数，如92.88%）。

（4）工程专项审计费确定

工程专项审计费按照跟踪审计成交包干率执行。

8. 费用计算原则(框架入围供应商服务期间,若内蒙古电力集团新编或修订工程项目审计相关管理制度、计费标准,则自制度、标准发布之日起委托的项目,执行新的管理要求)

(1) 工程造价审计(含过程造价审计)基础收费计算原则

①工程造价审计基础收费需严格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行的工程造价审计费计费标准或相关修订文件核定。

②工程过程造价审计基础收费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行的工程造价审计费计费标准或相关修订文件核定结果为上限进行协商确定。

(2) 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基础收费计算原则

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基础收费需严格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行的工程类招标控制价复核费计费标准或相关修订文件核定。

(3) 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基础费计算原则

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基础收费需严格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行的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费计费标准或相关修订文件核定。

(4) 工程专项审计费确定

需参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行的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费计费标准或相关修订文件核定。

工程专项审计费按照跟踪审计成交包干率执行。

9. 合同签订原则：入围通知书发布后，框架入围单位需及时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框架协议。项目分配以《工程项目造价审计委托书》形式下达。